

镇江市科学技术局 镇江市财政局 文件

镇科计〔2021〕29号

关于印发《2021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 (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指南》 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

各区科技局、财政局，镇江新区科信局、财政局，镇江高新区科发局、财政国资局，市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七届十二次全会和全市产业强市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聚焦“一号战略”持续发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创新创业福地”建设，2021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将坚持“产业强市”战略导向，突出支持我市重点打造的四大主导产业集群和八条重点产业链，着力加强产业前瞻性技术研发和重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标志性技术成果，引领支撑我市新兴产业培育和主导产业向中高端攀升。

现将《2021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指南》印发给你们，并就项目组织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1. 高新技术企业（高企培育库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的研发项目。

2. 企业与南京都市圈、长三角高校院所联合的研发项目。

3. 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省“双创”计划、市“金山英才”计划的创新人才或团队，以及外国高端人才（A类）、专业人才（B类）及其团队领衔、参与研发的项目。

4. 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经开区，省级科技产业园内的研发项目。

5. 省众创社区、绩效评价为A、B类孵化器内的研发项目。

6. 列入市重大产业项目投资计划的项目。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单位为在我市辖区内注册1年以上的独立法人企业、独立研发机构以及在镇高校。申报单位具有相应的研究开发能力和自筹资金，能为完成项目任务提供必要的保障条件，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系统已设立研发费用科目。申报主体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高企的，须建有企业研发机构（研发机构以在国家“统计一套表”中107-1和107-2表的有效填报为准，由市级科技主管部门核查）。申报单位为在镇高校（独立研发机构）的，必须与我市企业联合进行申报。

2. 项目属于本年度指南支持的领域和方向，研究开发内容

明确具体，技术指标要凝炼、量化、可考核，项目创新水平居国内前列，能推动相关产业实现技术突破。

3. 项目具有较好的前期研发基础，项目成果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可预见的产业化应用前景，成果形式以样品、样机为主。在项目完成时，装备制造、信息技术项目须完成样品、样机或系统，新材料、新能源与其他项目须完成小试。项目完成时，一般需形成发明专利申请或授权。

4. 项目经费预算合理，支出结构科学，使用范围合规。企业自筹经费与申请市拨经费比例应不低于 2:1，高校（独立研发机构）牵头项目的自筹经费与申请市拨经费比例不低于 1:1（合作企业的投入可计入自筹经费）。

5. 申报单位应立足现有基础，科学预测项目发展前景，充分考虑市场变化和风险因素，合理制定各项目标任务，做到与自身规模、投资实力、产能条件相匹配。验收内容和考核指标应清晰明确，原则上不得包含不可检测指标、不可考核指标，销售、利税等经济指标不做强制要求，超出实施期的达产指标不纳入考核范围。

6. 有市重点研发计划在研项目的企业或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本项目。近 5 年有强制终止项目、近 3 年有应结未结项目被通报或因失信等被取消申报资格的单位 and 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本项目。相同或相近内容曾得到市级及以上科技计划资助的，不得再重复申报。同一单位将研究内容相同的项目同时申报本年度其他类别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将取消本类别项目评审资

格。同一企业限报一个项目；同一项目负责人限报一个项目，项目第一负责人应为项目申报单位在职员工。

7. 实行信用承诺制度，项目相关责任主体须签署信用承诺书，明确各自承诺事项和违背相关承诺的责任。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提供虚假材料和信息、抄袭他人科研成果等不良信用行为的，一经查实，将纳入不良信用行为记录名单，并按《镇江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中失信行为分类管理暂行办法》和《镇江市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办法》作出相应处理。

8. 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收集、买卖、出口出境的需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的，需遵守国家 and 省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

9. 使用市拨经费购置且符合入网条件的研发设备，应纳入“镇江市科技资源云服务平台——科技资源大型仪器”统一开放共享。

三、组织方式

本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按照引导项目、竞争项目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项目三类组织实施。由各区科技局、镇江新区科信局、镇江高新区科发局、在镇高校院所等项目主管部门按照面上引导、竞争择优的原则择优推荐，组织申报。

1. 引导项目。该类项目由在镇高校院所围绕指南确定的产

业前瞻技术研发及共性关键技术攻关支持方向，聚焦新兴产业培育发展、优势产业整体提升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要求组织推荐。单个立项项目市拨经费一般不超过 30 万元，立项时下达。项目实施期为 2 年。

2. 竞争项目。该类项目由各区科技主管部门遴选相关行业创新型企业，按照指南确定的方向组织项目申报。立项项目采取“事前立项分期补助”的方式予以支持，单个项目市拨经费一般不超过 40 万元，立项时先行拨付不超过 80% 市拨经费，项目按期通过验收后拨付剩余市拨经费。项目实施期为 2 年。

3.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项目。该类项目由各区科技主管部门遴选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内的在孵企业，按照指南确定的方向组织项目申报。立项项目采取“事前立项分期补助”的方式予以支持，单个项目市拨经费一般不超过 20 万元，立项时先行拨付不超过 80% 市拨经费，项目按期通过验收后拨付剩余市拨经费。项目实施期为 2 年。

4. 限额申报要求。根据各地创新创业整体状况、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认定情况、孵化载体建设情况、立项项目总体实施及验收结题情况、《关于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处理情况的通报》等，明确各主管部门申报指标限额如下：前期引导项目，江苏大学 4 项、江苏科技大学 4 项、镇江高专 3 项、江苏航院 3 项；竞争项目，镇江新区 15 项、丹徒区 10 项、镇江高新区 7 项、京口区 6 项、润州区 4 项；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项目，镇江新区 5 项、丹徒区 3 项、镇江高新区 3 项、京口

区 3 项、润州区 1 项。对上年度、本年度申报（或获得立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的企业，以及 2020 年度省创新型领军企业，不受限额指标限制（但需受同类别在研项目限制）。各区竞争项目申报主体中高新技术企业（含高企培育库企业）占比原则上不低于 80%。

四、其他事项

1. 申报材料须在镇江市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222.186.84.227>）进行网上填报，项目主管部门网上审核通过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纸质申报材料内容和网上填报的内容须一致。

2. 纸质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按封面、项目信息表、项目申报书、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一份（纸质封面，平装订）。其中附件材料需附企业营业执照、上年度企业财务报表、知识产权权属证明、技术合作协议等主要材料。申报项目有合作单位的，申报书必须盖有合作单位公章或技术合同章，否则视为无效（学院章、处室章、实验室章、研发中心章等高校院所内设机构章无效）。

3. 各项目主管部门应对申报项目进行筛选审查，汇总推荐，并将汇总表（纸质一式两份）随同纸质申报材料统一报送市科技计划项目受理中心（地址：京口区正东路 6 号科技大厦 206 室）。

4. 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及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 18:00，逾期无法提交或推荐。项目申报

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 18:00, 逾期不予受理。

5. 本年度获立项项目将在市科技局门户网站 (网址: <http://kjj.zhenjiang.gov.cn>) 进行公示, 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6. 联系方式

市项目受理中心联系人: 梁鹏飞、姜咪咪

联系电话: 0511-87056063

市科技局高新处联系人: 钟静茹、张秀芳

联系电话: 0511-80822815、80822812

附件: 1. 2021 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 (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 项目指南

2. 2021 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 (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 项目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2021 年度市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 共性关键技术）项目指南

一、高端装备制造

1001 智能机器人：工业机器人、农业机器人、家庭服务机器人、医用机器人、特种作业机器人，新型精密减速器、驱动器、控制器、传感器、人工皮肤核心零部件等。

1002 航空航天配套：大飞机、直升机、无人机结构件及零部件，航空辅助设备及系统，航天配套零部件，航空航天关键材料、定位导航、信息通讯、人机交互、遥感一体化综合处理和应用等关键技术。

1003 智能与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纯电动汽车及混合动力汽车研发制造、核心汽车零部件，固态锂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高功率密度动力电池等关键技术及部件，高性能充电系统、混合动力驱动系统、控制管理系统，充（换）电设备，轻量化技术，无人驾驶、车路协同、车联网、能源管理关键技术等。

1004 高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动力、机电、控制、救生装备，特种船、海工平台、港口机械，大功率深海石油平台支援船数字化技术、大型海洋工程装备深水定位系泊系统、FPSO 单点系泊系统等关键技术。

1005 智能电气：智能配电设备、电力在线监测设备、柔性输电和智能变电设备、智能用电设备、智能计量设备等，智能化断路器、高分断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精密智能仪器仪表等关键技术。

1006 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业车辆、轨道交通：大型化、智能化、绿色化工程和农业机械装备等关键技术、液压传动、液电电控组件、控制系统，电力驱动工程机械、农业机械，高速列车、地铁、轻轨关键系统及核心零部件。

1007 智能制造：增材制造、精密数控机床、激光加工等，网络协同制造、按需制造、产品自适应在线设计等智能制造关键技术及软件系统。

1008 关键基础零部件：高端数控、激光加工、智能制造技术及装备，航空航天航海领域核心部件的制备及应用关键技术，行业通用关键零部件等。

1009 太阳能光伏：高效低成本 N 型双面电池（TOPCon）和薄膜电池等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及高可靠性低成本发电组件关键技术及工艺，光伏逆变器等接入/并网稳定及控制系统，新型高效能量转换技术。

1010 风电：10MW 以上风电机组、低风速整机等先进风机关键技术及设备，风力发电变流器、风电智能控制、接入系统等。

1011 氢能：大规模绿色制氢、高效储氢加氢、安全用氢等关键技术，能量储存技术。

1012 核电：新一代核电机组配套部件、设备、材料等。

1013 页岩气、核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新一代清洁能源关键技术，高效节能技术，能源互联网、微能量收集、新一代储能等关键技术。

二、新材料

2001 高性能合金材料：高温、高强、轻型高性能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高速钢、模具钢等合金材料，喷射沉积、复合铸造、液力成形等产品制造，热喷涂、微弧氧化等表面性能升级与再制造，镁铝合金结构件及薄膜高能束精密加工等关键技术。

2002 先进高分子材料：特种工程塑料、特种合成橡胶、有机硅单体、有机硅密封胶、高性能沥青等，超临界流体辅助加工技术、环境友好材料加工技术、轻量化生产技术、无铅胶管工艺等关键技术。

2003 先进碳材料：碳纤维及复合材料、高性能增强纤维、高性能 PAN 基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开发技术、T700/800/1000 碳纤维产业化工艺等关键技术，高品质石墨烯、碳纳米管制备应用。

2004 纳米材料：新型纳米传感器等微纳器件和纳米改性金属、陶瓷、二维纳米材料等。

2005 新型功能材料：高纯度单晶硅片、高功率密度封装及散热材料、高端光电子材料及显示材料、3D 和 4D 打印材料、高性能膜材料、金属有机框架材料、特种稀土材料等。

三、数字经济

3001 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医疗影像辅助诊断、视觉图像身份识别、智能传感器，机器学习、神经网络、认知计算等核心技术及软件，AI 视觉算法、自适应感知、新型交互模式等应用关键技术、软件及系统，嵌入式人工智能芯片、神经网络芯片、图形处理器芯片等专用硬件和模组，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脑机接口、车载智能设备、智能家居等可移动智能终端。

3002 未来网络与通信：新型智能传感器件、传感器网节点、物理网关、通信与信息安全技术、5G 及 B5G 无线移动通信、有源射频识别和中间件，北斗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和平台运营服务。

3003 数据计算与分析：高性能计算、云计算、边缘计算等核心技术，数据挖掘，现代数字媒体技术，面向生产制造、能源管理、智能交通等场景的大数据应用软件及系统。

3004 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终端设备和信息服务控制系统，嵌入式芯片、终端设备、传感器件、工业互联网系统及应用等，智能交通、智慧物流等物联网应用技术。

3005 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消费类电子、显示控制模块、移动智能终端等芯片设计、汽车电子等行业专用芯片分立器件制造技术，TSV（硅通孔技术）的 MCP（多芯片封装）、SiP（系统级封装）高密度堆叠型三维封装等技术研发。

3006 区块链：共识算法、智能合约等区块链核心算法、

开源软件及硬件，非对称加密、多方安全计算、可信数据网络、隐私保护、轻量级密码等区块链加密核心技术，区块链金融、区块链溯源、区块链物流、区块链数据共享等区块链应用技术。

3007 应用软件：国产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工业控制软件、嵌入式软件等高端软件及硬件关键技术，基础软件、工业软件、行业应用软件等软件，云计算服务平台。

3008 电子信息及新型显示材料：平板显示滤光片和偏光片、聚酯光学膜、透明导电玻璃等新型显示屏材料，液晶材料、荧光材料、介质材料、电极材料、载流子传输功能材料、三氟化氮清洗剂等配套产品。

四、生命健康

4001 新医药：新型抗感染药物，抗肿瘤药及辅助用药，新型单、复方心脑血管疾病药物等。

4002 高端医疗器械：智能医疗器械、医学影像设备和医学影像后处理与分析系统，新型便携式诊疗设备，医用供氧设备，高场强超导磁共振和专科超导磁共振成像、手术实时成像等设备，中小超声器械芯片等核心元器件，高端试剂、生物芯片及配套仪器，分子影像设备、高级智能医疗影像系统制备技术，智能可穿戴设备等高端医疗装备。

4003 大健康：远程诊疗、康复辅具，一次性生物反应袋、纳米滤膜等产品制备技术，生物培养基制备技术、新型佐剂制备技术，体外诊断、基因测序、重症急救、微创诊疗、训练系统等智能化医疗设备器械及用品等。

五、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5001 三废高效洁净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微界面反应、新型余废热高效利用等节能减排关键技术，水污染、大气污染控制技术，其他绿色环保、清洁生产与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5002 危化品、危险气体泄漏安全环保处置，险恶环境灭火救援等灾害应急处置关键技术。

5003 安全生产信息化、灾害事故监测预警、危险气体泄漏检测及精准定位、生命探测等灾害预警侦测关键技术，高机动救援、疫情防控处置智能装备及关键技术。

六、其他关键技术

6001 除上述所列技术方向外，其他技术创新性高、突破性强、带动性大的非规划创新产业关键技术。

附件 2

2021 年市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申报类别	序号	指南代码	项目受理号	项目（课题）名称	申报单位	合作单位	申报企业类型
引导项目							
竞争项目							
科小创新项目							

注：1. 此表由各主管部门填报。

2. 申报企业类型填写：创新型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含证书编号）、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企业、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科技型拟上市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